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北理工党纪发〔2017〕14号



关于2017年国庆、中秋期间 加强廉洁自律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国庆节、中秋节临近之际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决纠正“四风”，切实巩固作风建设成果。现就两节期间的纪律要求重申如下：严禁公款购买赠送月饼节礼；严禁违规公款吃喝、违规购买消费高档白酒；严禁公款旅游；严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；严禁违规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、实物；严禁党员干部出入私人会所、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、参与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；严禁利用节日之际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；严禁利用电子商务违规收受和提供微信红包、电子礼品、预付卡等。

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没有休止符。各基层单位要结合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教育

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，加强党性修养，坚定理想信念，筑牢抵制不良风气思想根基。全体党员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，带头讲规矩、守纪律，坚决遵守“八个严禁”。广大党员要心怀敬畏戒惧，公私分明、尚俭戒奢，使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内化为价值追求，外化为行为习惯。

纪委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，紧盯重要节点，强化监督检查，对违规违纪问题，坚决查处、决不手软；对查处的典型问题，点名道姓通报曝光，持续警示震慑；对纠正“四风”工作不力，问题突出的地方和单位，严肃问责追责，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，以作风建设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。

节日期间 24 小时录音举报电话：68918076，举报信箱：
jwjc311@bit.edu.cn 。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7 年 9 月 25 日